南华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南涉组办发〔2018〕7号

南华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推进协 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追减 2018 年统筹整合 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

南华县民政局、卫计局:

统筹整合使用的财政涉农资金,根据省、州相关规定只能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生产发展,原我县结合县实际将民生改善、公共服务等纳入了实施范围。现根据《关于整合资金超范围使用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》要求,需将原下达你单位 2018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南涉组办发 [2018]1号民政局追减 900万元、南涉组办发 [2018]6号卫计局追减 270万元,民政局追减 496万元。资金请列入 2018年"2130504·农村基础设施建设",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为"50302·基础设施建





抄送:县委办,县政府办,县纪委监察局,县审计局,县财政局预算 股、国库股

南华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5月8日印发